

证券代码：301175

证券简称：中科环保

公告编号：2025-030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预计向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向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溪中科”）提供担保，预计新增的担保额度为2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慈溪中科	100%	67.01%	37,472.50	20,000.00	5.59%	否

上述新增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用途、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银行担保协议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2025年拟新增担保的被担保方慈溪中科基本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	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方淞线1188号
法定代表人	欧柯祥
注册资本	35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年03月20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

	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畜禽粪污处理利用；阀门和旋塞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餐厨垃圾处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与本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慈溪中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币种下同）162,751.28万元，负债总额为109,063.81万元，净资产为53,687.47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为49,377.64万元，利润总额为14,243.21万元，净利润为12,940.97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中的担保用途、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重要条款由公司、慈溪中科与相关债权人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对被担保方进行担保的说明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主要为满足慈溪中科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慈溪中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全部为对各级控股公司的担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20,000.00 万元后，公司及控股公司已通过审批的担保额度(包含已经审议但尚未实际发生的预计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27,000.00 万元，已签订担保合同总金额为 95,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为 26.67%；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33,136.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为 9.25%。

公司及控股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预计向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慈溪中科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担保用途、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银行担保协议为准。公司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新增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七、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